

## 臺北市立明湖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臺北市內湖區康寧路3段60號  
承辦人：張舒婷  
電話：2632-0616#205  
電子信箱：mh948@mh.jh.tp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懷生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11日  
發文字號：北市明湖國中教字第111600273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校協辦本市教育局110學年度國民中學群組中心學  
校聯盟課程與教學推動「專題探究社群協作」工作坊更改  
為線上研習，敬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111年1月24日北市明湖國中教字第1116000648號函續  
辦。

二、旨揭工作坊場次四原定於111年4月8日舉辦，由於疫情嚴  
峻，人員移動可能增加染疫風險，故該場次暫停一次，順  
延辦理，各場次工作坊皆改為線上研習，時間如下：

- (一)場次四：111年4月15日（星期五）13時20分至16時20分  
(二)場次五：111年4月29日（星期五）13時20分至16時20分  
(三)場次六：111年5月13日（星期五）13時20分至16時20分

三、線上研習路徑：<https://chinjumao.my.webex.com/meet/cjmao>。

四、請各校核予出席教師公假排代，全程參與者，每場次核發3  
小時研習時數。

五、倘有疑義，請逕洽明湖國中教務處江孟純主任及專案教師

懷生國中 1110412



\*OEAA1113002556\*

張舒婷老師，電話：(02) 26320616 分機200、205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幼華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幼華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

副本：

裝

訂

線

